

长兴县检察院:

# 助力基层平安 谱写“富美长兴”

本报记者 陈贞妃 实习生 黄薇 俞欣可

古今长兴,平安建设久久为功。近年来,长兴县人民检察院以“强化法律监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工作主线,立足办案促进诉源治理,积极延伸检察职能,回应民生关切,助力长兴基层平安,为谱写“富美长兴”贡献检察力量。



检察官主动上门了解被害人情况,并进行司法救助。



检察官联合辖区职能部门实地查看现场。



检察官接待来访群众,并详细了解核实情况。



“为民工作室”检察官到辖区企业普法

## 矛盾调解: 为基层纠纷设“专家门诊”

“多亏检察室事无巨细的帮助,不然光靠我们的力量,很难处理好这起纠纷。”一大早,浙江德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人韩德胜就给长兴县检察院开发区检察室送来锦旗。

该公司负责开发区内4处小区500户住户的物业管理。2022年10月,公司与一小区业主就维修基金、物业费缴纳等事宜产生经济纠纷,双方发生多次争执。公司无奈,只能找到开发区检察室求助。了解情况后,开发区检察室为业主讲解民法知识,与公安、住建等部门配合,展开多元联动调解工作。“小区内人多,免不了发生纠纷,我们物业解决不了时,找检察室准没错。”韩德胜言语间是满满的感激和信任。

长兴县开发区下辖25个村居(社区),常住人口约8万,有一半为外地人口,辖区社会管理形势较复杂。作为平安创建单位之一,2009年11月,长兴县检察院设立开发区检察室,布局基层检察力量,并于2022年3月开始积极创建“枫桥式检察室”。“开发区检察室主要定位主导轻微刑事案件调解,参与化解涉诉涉法、重大疑难复杂矛盾纠纷。”检察室主任裔伟民介绍,基层检察室在一线,就要贴近百姓、服务企业,解决他们的“急难愁盼”问题。

针对辖区内企业多、人员复杂的特点,开发区检察室派员入驻太湖街道矛盾调解中心,并在辖区内的6个乡镇街道设立“矛调中心流动工作站”,采取派驻和巡回相结合的方式,积极构建矛盾纠纷参与化解机制,打造基层矛盾纠纷调解“专家门诊”。成立至今,开发区检察室共协助参与化解辖区内疑难复杂矛盾纠纷100余起,调解金额近500万元。

作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兴开发区内共有中外资各类企业3000余家,其中规上企业300余家。为了更好地服务企业,开发区检察室还创新设立“为民工作室”。工作室由裔伟民挂帅协调解决辖区内涉企纠纷,还主动与企业对接,建立“联企工作站”,与辖区司法、公安、法院建立协同调解机制。截至目前,“为民工作室”已帮助10余家企业解决融资难题,融资金额达4000余万元;监督司法部门破解执行难问题近20起,帮助群众和企业挽回损失近200万元。

## 公益诉讼: 用“数智思维”抓源头治理

一针减肥针怎么就致人进ICU了?2023年6月,长兴县检察院在办理一起司美格鲁肽注射液案件时,发现了一个灰色产业链。

经营一家美容院的女子杜某某以减肥针的名号招揽顾客,导致一名顾客进入ICU抢救。公安部门以涉嫌妨害药品管理罪将其移送检察院审查起诉。“杜某某销售的减肥针里含有司美格鲁肽成分,该成分作为处方药,目前国内获批范围仅适用于成人2型糖尿病患者,减重适应症尚未获批。”检察院办案负责人介绍。检察官发现,作为处方药的司美格鲁肽在线下和网络销售平台都存在违规审核调配等情形。比如杜某某销售、提供、无证注射假冒司美格鲁肽注射液的药物来源,就是从广州线下获取的。

“我们通过浙江检察大数据法律监督平台开展数

字建模分析,发现某APP上存在可以代开司美格鲁肽处方药等推销信息,且部分医疗机构门诊存在没有肥胖或超重诊断、给药频次不合理、病人未签订知情同意书等‘超说明书用药’情形。”检察官说,处方药被滥用,严重危害公众用药安全和合法权益,损害公众健康。

2023年7月,长兴县检察院对此展开行政公益诉讼,组织有关部门围绕处方药和生活美容场所监管问题及整改方案开展公开听证。听证会上,检察院针对医疗机构处方药审核不严,生活美容场所非法行医、销售提供假药、违法发布医疗广告等违法行为,现场送达完善“超药品说明书用药”规则、压实药品网络销售“以网管网”、推动美容行业从严联动监管、加强患者消费者风险提示等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和社会治理检察建议。

收到检察建议后,有关部门与公安机关查处涉生产、销售假冒司美格鲁肽注射液线索3件。依法排查医疗机构用药记录3723人次,梳理异常用药记录1200余次,责令改正不规范用药诊断44份。

近年来,长兴县检察院立足公益诉讼职能,通过检察建议等为社会治理“开良方”。2023年,针对金融监管、安全生产等方面,共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11件,采纳率100%,推动机制建设3项;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42件,其中重特大案件18件,诉前整改率95%。

## 司法救助: 为特殊群体开“绿色通道”

“在我们最困难的时候,是检察官帮助了我们,感谢你们!”2022年12月,面对长兴县检察院和妇联的回访,娟娟(化名)父亲感激地说。半年前,他为了女儿的抚养费向12309检察服务中心求助。

原来,娟娟7岁时,父母因感情不和离婚,双方约定娟娟跟随父亲生活,母亲每月承担300元抚养费。2010年,娟娟父亲被诊断出肾脏癌变,手术后的身体条件让他只能在租房附近打临工,收入微薄,而这时娟娟母亲却停止支付每月的抚养费。

长兴县检察院第一时间采取行动。针对娟娟母亲不履行抚养义务依法支持起诉,最终促成调解,娟娟母亲按调解约定每月支付600元抚养费。同时,长兴县检察院提请湖州市检察院联合救助,加快救助资金审批进度,及时发放司法救助金1.5万元。

考虑到娟娟今后的学习和生活,长兴县检察院展开多元化司法救助。“我们对接县民政局,在一个星期内为娟娟办好了每月917元的低保边缘儿童补助。到法律援助中心申请律师,为娟娟父亲提供抚养费纠纷案的专业法律帮助。”相关负责人表示,除了物质上的司法救助,他们还关照娟娟的心理情况,从长兴心航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指派心理咨询师对娟娟开展心理疏导治疗。

为了帮助更多像娟娟一样的孩子,长兴县检察院优化12309检察服务中心、信访接待室的布局设置,完善律师、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绿色通道”。重点围绕交通肇事、性侵、涉未成年人等案件类型进行摸排排查,与多部门落实多元化救助机制,做深做实司法救助。比如,长兴县检察院联合长兴妇联,就司法救助线索移送、信息共享、绿色通道、综合帮扶、追踪回访等建立长效工作机制。2023年,该院共救助95名困难被害人及其近亲属。